

证券代码：002583

证券简称：海能达

公告编号：2016-038

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并征集监事候选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将于 2016 年 5 月 15 日届满，为了顺利完成本次监事会的换届选举（以下简称“本次换届选举”），公司监事会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将第三届监事会的组成、选举方式、监事候选人的推荐、本次换届选举的程序、监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等事项公告如下：

一、 第三届监事会的组成

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将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股东代表监事 2 名，职工代表监事 1 名，监事任期自相关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任期三年。

二、 选举方式

（一）股东代表监事的选举方式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换届股东代表监事的选举采用累积投票制，即股东大会选举股东代表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拟选股东代表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

（二）职工代表监事的选举方式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换届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三、 监事候选人的推荐（《第三届监事会候选人推荐书》见附件）

公司监事会、在本公告发布之日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发行在外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 3%以上的股东有权向第二届监事会书面提名推荐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

四、 本次换届选举的程序

1、推荐人应在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0 天内（即 2016 年 4 月 29 日 17：30 时前）按本公告约定的方式向公司推荐监事候选人并提交相关文件；

2、在上述推荐时间届满后，公司监事会将召开会议，对推荐的监事候选人进行资格审查，确定股东代表担任的监事候选人名单，并以提案的方式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监事候选人应在股东大会召开之前作出书面承诺，同意接受提名，并承诺资料真实、完整，保证当选后履行监事职责。

五、 监事任职资格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监事候选人应为自然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担任公司的监事：

- 1、无民事行为能力或者限制民事行为能力；
- 2、因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被判处刑罚，执行期满未逾五年，或者因犯罪被剥夺政治权利，执行期满未逾五年；
- 3、担任破产清算的公司、企业的董事或者厂长、经理，对该公司、企业的破产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破产清算完结之日起未逾三年；
- 4、担任因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的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并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被吊销营业执照之日起未逾三年；
- 5、个人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
- 6、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

- 7、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监事；
- 8、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
- 9、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 10、目前为公司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 11、法律、行政法规或部门规章规定的其他内容。

六、 推荐人应提供的相关文件

（一）推荐监事候选人，必须向公司监事会提供下列文件：

- 1、第三届监事会候选人推荐书（原件，格式见附件）；
- 2、推荐的监事候选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
- 3、推荐的监事候选人的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
- 4、能证明符合本公告规定条件的其他文件。

（二）若推荐人为本公司股东，则该推荐人应同时提供下列文件：

- 1、如是个人股东，则需提供其身份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
- 2、如是法人股东，则需提供其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原件备查）；
- 3、股票账户卡复印件（原件备查）。

（三）推荐人向公司监事会推荐监事候选人的方式如下：

- 1、本次推荐方式仅限于亲自送达或邮寄两种方式。
- 2、推荐人必须在 2016 年 4 月 29 日 17:30 时将相关文件送达或邮寄至（以收件邮戳时间为准）本公司指定联系人处方为有效。。

七、 联系方式

联 系 人：田智勇

联系部门：证券部

联系电话：0755-26972999-1247

传 真：0755-86133699-0110

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北区北环大道 9108 号海能达大厦

邮政编码：518057

特此公告。

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6 年 4 月 19 日

附件：

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候选人推荐书

推荐人		推荐人联系电话	
推荐候选人信息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任职资格(是否符合 本公告规定的条件)	☐ 是 ☐ 否（请在是或否前打“√”）		
个人简历（包括学 历、职称、详细工作 履历、兼职情况等）			
其他说明	（注：指与上市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关联 关系；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数量；是否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 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等。）		
推荐人：（盖章/签名） 年 月 日			